

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9 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石中人字第 111020900 號

主 旨：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第 3 招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詳如公告事項。

依 據：依據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規定及 111 年 2 月 9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8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校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第 3 招代理教師甄選結果正取名單如次：

體育科(代理原因消失時，應即解除代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)

准考證號碼	姓名	正/備取	備註
11002E0101	謝○童	正取	請假缺；聘期：1110211-1110722

- 二、請以上錄取人員於 111 年 2 月 10 日(四)上午 10：00 至 12：00 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並攜帶全部學經歷證件正本及影本(含歷次離職證明書及敘薪通知書)。另於 111 年 2 月 25 日前繳交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(含最近 3 個月內胸部 X 光透視)。逾時以棄權論。

- 三、本校薪資係由國泰世華銀行石牌分行轉帳撥入，請錄取教師，開妥上述帳戶後，請影印存摺封面影本 1 份交由本校總務處出納組，以利薪資轉帳。